

# 采购供货合同

甲方：西安科技大学

合同编号：XKZH(2025)066

乙方：西安迈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 竞争性谈判（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协议供货等，根据具体采购形式填写），选定乙方为成交单位。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 一、合同内容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火焰雾流分析系统	SH6-109-M-320	深圳	1	289000	289000	
总计（人民币/元）		¥： 289000 元 （大写） 贰拾捌万玖仟元整					

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产品规格、型号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及时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确保所有产品达到最佳运行状态，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玖仟元整；¥ 289000 元。

合同总价包括：产品的供应费及所发生的运输费、杂费（含保险）、商检费、搬运费、安装调试费等，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 三、款项支付

1、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

2、中小企业成交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前向学校缴纳 5% 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 40% 合同金额的预付款。国内产品安装调试经学校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60% 合同金额的余款，同时缴纳的 5% 履约保证金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

## 四、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

## 五、运输方式

根据产品特性，由乙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发生的一切费

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 六、质量保证

- 1、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合同的技术参数要求。
- 2、乙方保证货物应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优质工艺及材料制造的产品，并保证所供设备的完整性（包括满足产品完整交付的附件、配套件、说明书等）。
- 3、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规、配置合理、技术性能完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4、乙方应随产品提供检验报告等相关材料。
- 5、产品性能未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产品或拒绝验收，乙方可进行限期整改；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 七、质保期与承诺

- 1、产品的质保期为产品验收合格后贰年。
- 2、质保期内，若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免费解决；否则，甲方将乙方列入“政府采购联合惩戒黑名单”，并追究法律责任。

## 八、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 1、技术资料包括：出厂检测报告、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等其它相关资料。
- 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时间 24 小时内解决；如在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 3、乙方保证产品完全按招标要求提供，若达不到要求，乙方须及时跟甲方沟通协商更换产品，并按照再次验收合格时间相应延长该产品保修期。
- 4、服务承诺：按响应文件中的服务承诺执行。
- 5、交付过程中出现的安全责任问题由乙方全权负责。

## 九、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若乙方出现不能供货等违约情况，甲方将不退合同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
- 3、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招标的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 4、因供货期迟延的，乙方按照每天 1‰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因产品质量问题违约的，除了按照迟延时间计算违约金外，另可以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

#### 十、产品验收

1、产品到货后，乙方负责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

2、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产品进行验收、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3、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产品所包含的所有资料。

####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十二、其它事项

1、甲、乙双方做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招标代理机构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监督履行。

2、甲方使用部门代表学校签署合同，并随时监督合同履行情况。

3、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5、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持伍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6、使用单位收货、验货人员：李亚清 电话：18792926603

甲方：西安科技大学（盖章） 	乙方：西安迈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中路58号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雁塔路以东，南二环北侧 绿地乐和城1幢1单元41014室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29-83858081	联系电话：029-85204820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大雁塔北广场支行	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碑林区支行

账号: 102492014123	账号: 806010501421009773
税号: 126100004352305265	税号: 91610103311047455P
日期: 2025年 7月 9日	日期: 2025年 7月 9日



( )